韩城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20年11月

说 明

韩城镇根据基层实际，结合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等，通过多次梳理，将8个领域共53个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按照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

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和公开方式等要素进行标准化规范。其中，涉及农村集

体土地征收领域 3 项、农村危房改造领域 1 项、扶贫领域 12 项、社会救助领域 11 项、养老服务领域 2 项、卫生健康领域 3 项、就业领域 3 项和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 18 项。

目 录

韩城镇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 项）……………………………………………………………………………… 1

韩城镇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 项）……………………………………………………………………………………… 4

韩城镇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2 项）……………………………………………………………………………………………… 5

韩城镇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1 项）………………………………………………………………………………………… 11

韩城镇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 项）………………………………………………………………………………………… 17

韩城镇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 项）………………………………………………………………………………………… 18

韩城镇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 项）……………………………………………………………………………………………… 20

韩城镇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8 项）…………………………………………………………………………22

韩城镇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征地管理政策 |  |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以及适用于本地区的政策、技术标准等规定要求。1. 法律法规和规章；

2.征地前期准备、征地审查报批、征地组织实施规范性文件；1.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或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4.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标准；〔\*农村村民住宅拆迁补偿标准〕；〔\*征地工作流程图〕。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负责实施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的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2 | 征地前期准备 | 拟征收土地公告 |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1.拟征收土地用途； 2.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 3.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 4.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 5.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 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 | 《 国 务 院 关 于 深 化 改 革 严 格 土 地 管 理 的 决 定 》 （国发〔2004〕 28 号） |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村公示栏公开。 | 负责实施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的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面向 拟征收 土地所 在地的 村集体 成员 | √ |  | √ | √ |
|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 日内公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3 | 征地前期准备 |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调查结果予以公开。1.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2.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土地勘测定界图件（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除外；图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技术处理）〕。 | 《土地管理法》、《 国 务 院 关 于 深 化 改 革 严 格 土 地 管 理 的 决 定 》 （国发〔2004〕 28 号） |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 | 负责实施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的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面向 拟征收 土地所 在地的 村集体 成员 | √ |  | √ | √ |
|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 日内公开。 | √ |  |

韩城镇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条件与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

韩城镇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政策文件 | 行政法规、规章 | 1.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2.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2 | 规范性文件 |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
| 3 | 其他政策文件 |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4 | 扶贫对象 | 扶贫对象识别 | 1.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2.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3.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完善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5 | 扶贫对象退出 | 1.退出计划2.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3.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4.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6 | 扶贫资金 |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 资金名称分配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7 | 年度计划 | 1.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2.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3.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8 | 扶贫资金 | 精准扶贫贷款 | 1.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2.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9 | 扶贫项目 | 项目库建设 | 1.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2.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3.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0 | 扶贫项目 | 年度计划 |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11 | 扶贫项目 | 项目实施 | 1.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2.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2 | 监督管理 | 监督举报 | 监督电话（12317）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韩城镇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综合业务 | 政策法规文件 |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2 | 监督检查 | 1.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2.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
| 3 | 最低生活保障 | 政策法规文件 |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提高2019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财政补助水平及特困人员供养标准的通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4 | 最低生活保障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 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1号）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5 | 审核审批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 2.村级：户主姓名、保障人口数、 保障金额、致困原因、纳入时间、 其它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 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6 |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 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1号）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7 | 审核审批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 2.村级：对象姓名、出生年月、 纳入时间、其它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制度的意见》 《河南省人民政 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 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 的通知》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8 | 临时救助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 、申请材料、办理流程 、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9 | 审核审批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 数、救助总金额 2.村级：临时救助对象（家庭） 姓名、救助人数、救助金额、救 助事由 | 《国务院关于全面 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 通知》 《民政部财政部关 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临 时 救 助 工 作 的 意 见》《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临时救 助制度的意见》 《河南民政厅河南 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 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 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 实施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0 | 残疾人两项补贴 | 办事指南 |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11 | 审核审批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 数、救助总金额 2.村级：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 （家庭）姓名、补贴人数、补贴 金额 | 《洛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洛阳市困难 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 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 施办法的通知》 |

韩城镇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 养老机构备案 | 备案申请材料清单及样式、备案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2 | 老年人补贴 |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 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

韩城镇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农村计生家庭 合作医疗参合 费补贴 |  | 补贴名称、补贴依据 补贴对象、补贴内容和标准、补贴方式 、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 、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2 | 农村计生家庭合作医疗参合费补贴 |  |
| 3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  | 奖励名称、奖励依据 、奖励对象、奖励内容和标准、奖励方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 、咨询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韩城镇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就业失业登记 | 就业登记 | 对象范围、办理条件、办理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2 | 失业登记 |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 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3 | 对 就 业 困 难 人 员（含 建 档 立 卡 贫 困 劳 动 力）实 施 就 业 援 助 |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 文件依据、对象范围 、申请条件、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办理时限 、办理地点（方 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有关部门（含 乡镇政府等） | 乡政府网站/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韩城镇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1 | 党务公开 |  | 1、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 2、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完成 情况3、村干部分工 4、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5、预备党员情况 6、转正党员情况 7、党员奖励情况 8、党员受处理情况 9、村干部民主评议情况 10、村干部以外其他党员民主 评议情况 11、四议两公开决议公开 12、四议两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13、村干部值班名单 14、党费收缴情况 | 《中国共产党党 务公开条例》、《河南省党务公 开实施细则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2 | 村务公开 | 任期目标、工作计划 | 村民委员会任期内有关农村、 农业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年 度工作计划 | 河南省民政厅关 于印发《河南省 村务公开规范 （试行）》的通 知》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3 | 集体经济 | 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承包和经 营权的流转、调整情况；宅基 地的申请、批准等情况； |
| 4 | 集体土地 | 国家征用土地的数量、补偿费 用、补偿安置政策和方案，以 及集体经济组织决定补偿费 用的分配和安置方案的落实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5 | 村务公开 | 集体资产 | 村集体资产及其债权债务；村集体资产的使用、经营、处置情况； | 河南省民政厅关 于印发《河南省 村务公开规范 （试行）》的通 知》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6 | 误工补贴 | 村民应当承担的公共劳务和费用；享受误工补贴的人数、标准及数额； |
| 7 |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村基本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的经费筹集方案、建设承包方案及项目资金使用和工程建 设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8 | 村务公开 | 惠民补贴 | 国家惠农补贴、扶持农业开发和资助村集体等政策的落实情况 | 河南省民政厅关 于印发《河南省 村务公开规范 （试行）》的通 知》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9 | 民政公开 | 扶贫开发、救灾救济、社会捐 赠款物、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优待抚恤、高龄补 贴、残疾人两项补贴、农村医 疗救助、专项经费的数量以及分配、使用等情况； |
| 10 | 社保公开 |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的缴纳和报销情况，农村养老保险的参保和发放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11 | 村务公开 | 一事一议 | 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的项目、范围、标准及实施情况； | 河南省民政厅关 于印发《河南省 村务公开规范 （试行）》的通 知》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2 | 民主评议 | 民主评议村民委员会成员、村民小组长情况以及其他村务 管理人员情况；村民委员会成 员的报酬与补贴情况 |
| 13 | 村民会议 | 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 讨论决定的其他事项及其实 施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14 | 村务公开 | 村民提议公开事项 | 经本村十分之一以上村民或者五分之一以上村民代表联名要求公开的事项 | 河南省民政厅关 于印发《河南省 村务公开规范 （试行）》的通 知》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5 | 财务收支 | 村各项收入和支出情况； |
| 16 | 财务审计 | 村集体财务审计情况 |
| 17 | 计生人口变动 | 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和人口变动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乡级 | 村级 |
| 18 | 财务公开 |  | 村级经常性支出、临时性支出、专项资金支出及重点工程支出。 | 村合作经济组织 财务制度(试行) 、中共河 南省纪委、河南 省监察厅、河南 省财政厅、河南 省农业厅关于印 发《关于在全省 推行农村集体 “三资”委托代 理服务工作的意 见》的通知 | 固定时间公开公示 | 行政村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